

7-8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

建築研究所單位預算

內政部建築研究所 編

建築研究所

目 次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撤回重送版)

書表名稱	頁次
一. 預算總說明·····	1-12
二. 主要表	
1.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13-14
2.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15-16
三. 附屬表	
1.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17-21
2.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22-29
3. 各項費用彙計表·····	30-31
4. 歲出一級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32-33
5. 資本支出分析表·····	34-35
6. 人事費彙計表·····	36
7. 預算員額明細表·····	38-39
8. 公務車輛明細表·····	40
9. 現有辦公房舍明細表·····	42-43
10.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44
11. 補助經費分析表·····	46-47
12. 捐助經費分析表·····	48-51
13.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總表·····	52
14.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54-59
15. 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60-61
16. 跨年期計畫概況表·····	62
17. 委辦經費分析表·····	64-67
18.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 報告表·····	68-80

一、預算總說明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一、現行法定職掌

(一) 機關主要職掌:

1. 建築政策發展及建築法規之研究、建議。
2. 建築規劃設計、使用管理及居住環境品質之研究發展。
3. 建築公共安全及防災之研究發展。
4. 建築構造及結構工程之研究發展。
5. 建築生產、營造技術及工程品質之研究發展。
6. 建築智慧化、環境控制及節約能源之研究發展。
7. 建築設備、材料與工法之試驗研究、檢測驗證、推廣應用及測試。
8. 各國建築管理制度及建築技術之引進、研究發展。
9. 民間成立辦理本條具自償性、技術性及服務性等業務專責機構之推動及輔導。
10. 其他有關建築研究發展事項。

(二) 內部分層業務:建築研究所內部組室及員額編制係依內政部建築研究所組織法規定設置，如附組織系統圖，有關內部組室業務職掌劃分如下：

1. 建築研究所置所長，職務列簡任 13 職等，綜理所務；置副所長，職務列簡任 12 職等，襄助所長處理所務；置主任秘書，職務列簡任 11 職等，擔任建築研究所幕僚長。
2. 綜合規劃組：掌理建築計畫、區域及都市發展、建築經濟、建築文化之研究事項，國際建築研究組織之合作交流及建築研究相關業務之綜合事項。
3. 安全防災組：掌理都市與建築安全防災防火問題之調查分析、相關法規、各國建築安全防災防火技術之引進、都市與建築災害後安全評鑑、復舊重建規劃、建築防火材料構造相關研究發展事項。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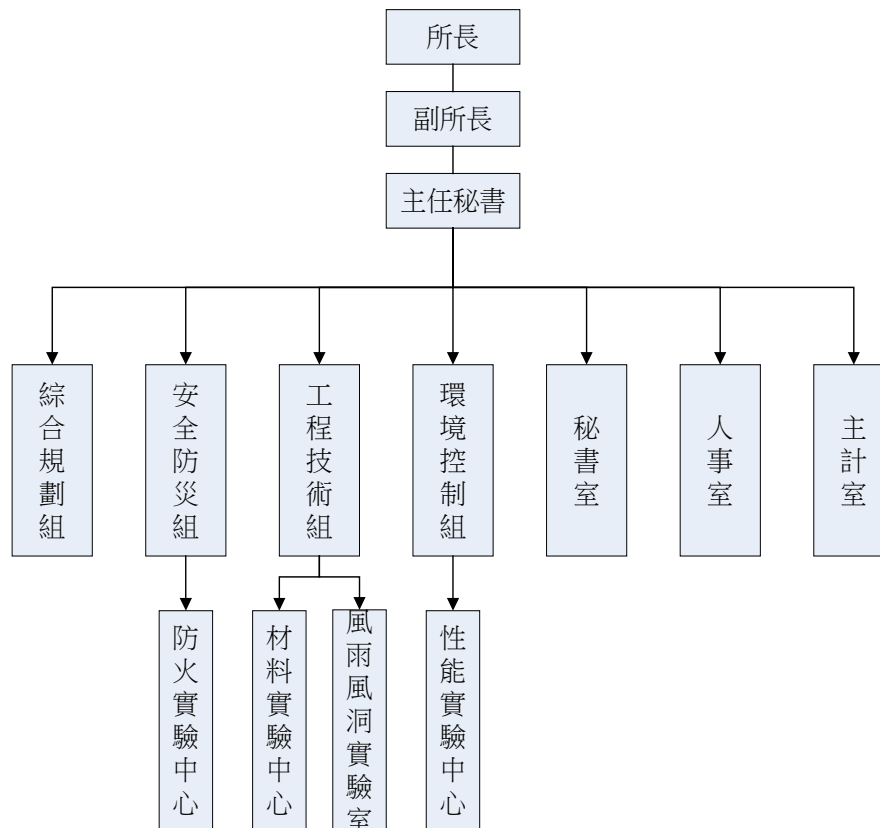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4. 工程技術組：掌理建築工程、結構耐震、材料構件之技術開發、法規、調查分析、建築工程品質與施工管理等相關研究發展事項。
5. 環境控制組：掌理建築環境計畫分析、建築環境永續發展、建築物節約能源技術、建築物環境控制與管理制度法規、建築物整體環境性能與使用行為等相關研究發展事項。
6. 人事室：掌理組織編制、任免調遷、獎懲考核、待遇福利、退休撫卹等人事管理業務。
7. 主計室：掌理歲計、會計、內部審核並兼辦統計業務等事項。
8. 秘書室：掌理文書、庶務、法制、公關、議事、公文查詢考核等事項。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 組織系統圖及預算員額說明表

1. 組織系統圖



2. 預算員額說明表

建築研究所 107 年度預算員額說明表

業務計畫	年度及類別	員額（單位：人）								增減說明
		職員	警員	技工	工友	聘用	約僱	駕駛	合計	
一般行政	上年度編列	47		1	1	7		1	57	
	本次增（減）									
	合計	47		1	1	7		1	57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建築研究所 107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建築研究所因應科技進步、自然、社會環境及高齡少子化等變遷，研訂符合時代需求之建築法令及研發相關技術、政策與法令，以誠懇踏實的態度出發，積極思考各議題的發展趨勢，秉持建築研究所研究創新的精神，以前瞻的視野，辦理綠建築與永續環境、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都市與建築安全減災與調適、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應用、鋼構造建築耐火、建築技術多元創新、建築資訊整合分享應用、智慧化居住空間、智慧綠建築等研究及推廣業務，開創安全、舒適、健康、便利、永續之建築環境。

建築研究所依據行政院 107 年度施政方針，配合中程施政計畫及核定預算額度，並針對當前社會狀況及未來發展需要，編定 107 年度施政計畫，其目標與重點如次：

(一)年度施政目標：

1. 辦理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本計畫主要政策目標為本於「人本健康、地球永續」精神，積極發展符合臺灣亞熱帶及熱帶氣候條件與生態環境之綠建築，並強化綠建築產業技術發展，開創臺灣低碳節能的營建科技新契機，以達成「循環多樣的自然生態」、「節能再生的低碳家園」、「潔淨健康的生活環境」與「國土建設永續發展」的整體政策目標，並以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設計技術與科技研發為計畫主軸，執行時將著重於上中下游各計畫之整合，研究成果可提供其他計畫應用；下游計畫則為政策面公共建設計畫之執行與應用，如智慧綠建築推動方案等，將綠建築科技研究成果，落實於法規、基準、規範、國家標準等，俾利全面推動。

2. 辦理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辦理研發智慧綠建築與社區創新應用科技、智慧綠建築及社區推廣講習與宣導活動、遴選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補助既有建築物智慧綠建築改善及改造、以及研（修）訂相關法制作業等工作。

3. 辦理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賡續營運智慧化環境推動辦公室與推動小組、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示範應用與展示推廣、創新服務與整合發展，以及相關機制研擬與法規研修等工作。

4. 辦理都市與建築安全減災與調適科技研究：

為因應氣候、環境變遷及廣域性複合災害，強化都市空間系統及建築物減災、應變、重建功能，辦理都市、社區與建築耐災、複合災害之評估與對策；極端降雨、綜合治水及低衝擊開發技術、蓄洪貯留設施規劃與管理、雲端資訊科技之應用；坡地社區自主防災與災害監測評估；高齡化社會防災應變等研究。研提都市及建築法規修訂建議及相關規劃設計技術手冊，並持續進行國內外交流研討，以擴大推廣應用。

5. 辦理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應用研究：

以研發具備可靠性、永續性及人本之防火安全設計及工程技術為核心目標，辦理防火對策規制與風險評估、建築永續性與防火安全整合、避難弱勢者火災安全、防火安全性能設計技術精進及應用、區劃構件及結構耐火技術等領域之研究，並持續精進防火避難性能設計相關手冊，研提建築、消防法規、標準修正建議，提昇防火檢測設備及驗證能力，並持續強化推廣應用與國際交流合作。

6. 辦理鋼構造建築耐火性能科技研究：

辦理鋼構造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究，藉由實尺寸鋼構造屋實驗，可針對不同空間型態與火災情境，進行火場實驗與觀測。進行鋼構造建築多重性災害之行為研究，以所獲得資料為基礎，研擬鋼構造建築火害之結構安全評估。

7. 辦理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辦理建築資訊建模 BIM 技術之研究與推廣，加強輔助建築技術規則檢測與建築智慧化維護管理等本土化應用研究，持續辦理培訓、諮詢與元件庫建置等推廣活動，同時蒐集國外 BIM 前瞻性應用方向，針對可行的應用，與相關公部門單位、學界、資訊業、營建產業合作進行本土化研究，以利 BIM 技術在建築產業界拓展。

8.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以「社區身心無障礙生活圈」思維，關切高齡者需求，統整規劃地域性的個別建築單元空間、建築物等，去除空間行動障礙，提昇高齡友善品質。以「因應高齡者生命歷程」之理念，全面顧及多數之亞健康高齡者、特殊身障者及認知障礙者之行為模式，延伸以個人行動及居家生活等輔具，強化補足居家環境場所空間與使用者介面的聯繫，將醫療與照護服務及科技與硬體環境配合，以更全面研究及推動高齡安全安心生活環境。

9. 辦理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

推動建築物延壽與耐久性能創新、建築結構耐震以及風工程技術提昇多元整合等研究，針對既有建築物外牆飾面更新工法與技術進行研究；建置鋼結構與鋼骨鋼筋混凝土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平台；並進行大型場館逃生避難性能驗證導入風場效應評估研究。創造安全且舒適生活環境，達成建築永續發展目標。

10.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 強化資本支出預算執行，提升資產效益。

(2) 衡酌計畫執行能力，覈實編列經費；落實零基預算精神，妥適分配資源。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健全國土規劃，落實國土永續發展	1 綠建築普及率	1	統計數據	每年評定通過候選綠建築證書及綠建築標章建築物總樓地板面積占當年核發建造執照及使用執照總樓地板面積之比率	11.7%
		2 支援國家重大國土防災政策辦理研究案件數	1	統計數據	辦理配合國土防災、都市內水防治、坡地社區自主防災、建築防火性能驗證、鋼構複合性災害等有關安全防災科研計畫案件數	15 件
		3 推動建築技術法令規範手冊及標準之研究發展	1	統計數據	完成建築物耐震、延壽、耐風，及 BIM 本土應用技術等研究計畫、法令規範研擬修訂之案件數	10 件
		4 推動高齡社會居住環境研究	1	統計數據	因應高齡社會來臨，辦理提昇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研究計畫案件數	8 件
二	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frac{\text{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 + \text{資本門應付未付數} + \text{資本門賸餘數}}{\text{資本門預算數}} \times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90%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三、建築研究所以前年度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5)年度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分析：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確保國土永續	推動智慧綠建築節能減碳	本項目於 105 年度計已完成 687 件綠建築標章或候選綠建築證書評定，其年度實際節電量約為 2.2 億度，原訂目標節電量為 1.1 億度，達成率為 205.45%。
二、跨域加值公共建設及科技發展 財務規劃方案（跨機關目標）	推動跨域加值建築科技發展研究	本項目各計畫於 105 年度計已完成 33 件推動跨域加值建築科技發展研究，原訂目標為 20 件，超越原訂績效衡量指標達 165%。
	推動跨域加值永續智慧社區實證	本項目於 105 年度已完成遴選出 7 案進行實證建置，原訂目標為 4 案，超越原訂績效衡量指標達 175%。
三、重塑城鄉風貌，示範推廣節能減碳智慧綠建築	既有建築智慧綠建築改善節能成效	105 年度「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補助計畫」共計補助完成 38 案示範改善案例，總計每年約可節電 829.3 萬度，相當於降低二氧化碳排放量約 4,379 公噸，計可節省約 2,903 萬元之電費，投資回收年限約 4.8 年，成效良好。
四、推動智慧型產業，擴大創新產業發展	推廣智慧建築	105 年度截至 12 月底止智慧生活空間展示參訪人數（含北、中、南展示場所）約 2.8 萬人次。
五、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發展推廣與永續綠建築節能減碳科技計畫	智慧綠建築研究成效	105 年度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與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全年共計辦理：研究計畫 22 案、法令規範 1 案、手冊 1 案，共計 24 案。
六、促進建築技術與資訊應用發展	推動建築技術法令規範手冊及標準之研究發展	進行混凝土結構設計規範修訂研究、建築防水設計技術手冊更新、審議建築物耐風設計技術手冊及草擬 CFD 應用於環境風場評估技術指引等，完成延壽耐震耐風相關規範手冊研究 4 件；以及完成我國 BIM 協同作業指南執行要項研擬、我國 BIM 全生命週期編碼發展與國際編碼標準銜接、BIM 雲端作業之先導應用與 AEC 產業 4.0 升級策略規劃、建築資訊模式知識庫架構平台(COBie)之研究 4 件。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七、提昇都市減災與建築防火安全	都市減災與建築防火安全科技研發及應用成效	完成都市減災、建築防火、鋼構複合災害研究計畫 27 案、都市計畫減洪及防災空間手冊草案 2 冊、防火避難安全手冊及草案 4 冊，另提出國內專利申請 2 項獲准通過(另有審查中 1 案，駁回 1 案)，參與建築、消防法規及標準研修 20 案。
八、全人關懷生活環境科技發展中程個案計畫	推動建築物無障礙	辦理活動場所無障礙設施設備指標設計研究、性別友善廁所設計手冊之研究、高齡失智者友善社區環境設計準則、各縣市政府鼓勵裝設電梯之推動策略研究及及無障礙運動公園設計規範之研究等 10 項推動建築物無障礙之研究計畫。
	辦理歷年友善建築評選活動辦理成果彙整	105 年度辦理「歷年友善建築評選活動辦理成果彙整」案，編訂「歷年友善建築經典回顧技術手冊」。
九、加強財務審核，全面提升施政效能	獎補助經費管理	一、衡量標準：獎補助經費按季送立法院並上網公告。 二、目標達成值：年度目標達成值及達成度。 (一)年度目標值：100%。 (二)達成度：100%。
十、提升員工職能，建立卓越組織文化	建構專業核心能力導向之學習機制	一、績效衡量標準：每人當年度是否達成核心能力(含共同核心能力、專業核心能力 2 項)所規定之學習時數(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2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2 項均達到」)。 二、年度目標值及達成率： (一)年度目標值：100%。 (二)達成率：100%。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二)上(106)年度已過期間施政績效及達成情形：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健全國土規劃，落實國土永續發展	推動節能減碳智慧綠建築	106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完成 311 件綠建築標章或候選綠建築證書之評定，估計減少之二氧化碳排放量約為 5.8 萬噸。
二、重塑城鄉風貌，示範推廣節能減碳智慧綠建築	既有建築智慧綠建築改善節能成效	106 年度「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補助計畫」預計補助 29 案，截至 106 年 7 月底止，已有 26 案完成發包，刻正辦理設計及施工作業中。
	推動智慧綠建築節能減碳	106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完成 311 件綠建築標章或候選綠建築證書之評定，估計節電量約為 1 億度。
三、推動智慧型產業，擴大創新產業發展	推廣智慧建築	106 年度截至 7 月底止智慧生活空間展示參訪人數（含北、中、南展示場所）約 1.6 萬人次。
四、智慧化居住空間產業發展推廣與永續綠建築節能減碳科技計畫	智慧綠建築研究成效	106 年度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與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至 106 年 7 月底止，已完成手冊 1 案，另刻正辦理中之研究案 21 案、手冊 1 案，全年預計可完成 23 案。
五、促進建築技術與資訊應用發展	推動建築技術法令規範手冊及標準之研究發展	進行「建築物基礎構造設計規範之修正研擬」、「建築物外牆石材施工規範研擬」、「建築工程鋼筋機械式續接性能基準及驗證研究」、「中高樓層建築軟弱層及扭轉不規則效應評估研究」、「鋼結構與鋼骨鋼筋混凝土建築耐震能力初步評估研究」、「鋼結構耐震能力詳細評估方法與示範例之研擬」等研究 6 件；以及進行以 BIM 輔助建築防火避難性能驗證之研究、應用 IFC 記載建築技術規則檢測資訊之研究—建築設計施工編第 1、2 章、建築設計與法規檢測導入 BIM 工程總分類碼之研究等研究 3 件。
六、提昇都市防災與建築防火安全	都市減災、建築防火與鋼構耐火科技研發及	27 案、出版都市計畫減洪策略手冊 1 冊、長照機構防火避難性能改善及樓梯間加壓煙控設

建築研究所

預算總說明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應用成效	計參考手冊等 2 冊，研發坡地社區智慧防災平台及智慧型避難引導輔助消防救助系統，辦理實尺寸鋼構屋多重災害模擬實驗，另提出防火創新技術國內專利申請 2 項，另參與建築、消防法規及標準研修 15 案。
七、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發展中程個案計畫	推動建築物無障礙	辦理療癒性環境應用於高齡社會之評估、高齡者之居家及社區式智慧環境科技發展調查及未來需求推估、無機坑式無障礙升降設備可行性等 10 項推動建築物無障礙環境研究計畫。
八、妥適配置預算資源，提升預算執行效率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p>一、衡量標準：(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門預算數)×100%(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p> <p>二、辦理情形：106 年度本所歲出資本門預算數(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為 2 億 8,162 萬 8 千元，截至 7 月底累計分配數 1 億 4,939 萬 3 千元，累計實支數 1 億 2,319 萬 6 千元，執行率為 82.46%。</p> <p>三、目標達成值：</p> <p>(一)年度目標值：90%。</p> <p>(二)達成度：截至 106 年 7 月 31 日止，執行率為 82.46%。</p>

二、主要表

建築研究所 歲入來源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經費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2	70	1	合計	26,701	31,386	21,597	-4,685	
			0400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160	-	
			04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	-	160	-	
			0408610300 賠償收入	-	-	160	-	
			040861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160	-	前年度決算數係廠商違約逾期交貨等賠償收入。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6,432	31,238	21,056	-4,806	
3	63	1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26,432	31,238	21,056	-4,806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860	700	1,060	160	
			0508610101 1 審查費	10	-	58	10	本年度預算數係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審查費收入。
			0508610102 2 證照費	850	700	1,002	150	本年度預算數係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證書費收入。
			0508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572	30,538	19,996	-4,966	
			0508610313 1 服務費	25,572	30,538	19,996	-4,966	本年度預算數係檢測技術服務收入，其中19,887千元撥充作為辦理各項實驗群服務計畫經費之用。
4	82	1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5	42	135	93	
			07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35	42	135	93	
			0708610100 財產孳息	135	42	135	93	
			0708610106 1 租金收入	135	42	135	93	本年度預算數係大樓行動電話基地台之租金收入。
7	80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34	106	245	28	
			11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34	106	245	28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科目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前年度決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1	1108610900 雜項收入	134	106	245	28	
			1	11086109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127	-	前年度決算數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計畫賸餘款等繳庫數。
			2	11086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34	106	118	28	本年度預算數係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及停車費收入。

建築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7	8		0008000000 內政部主管	666,075	590,601	75,474	
			00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666,075	590,601	75,474	
			5208610000 科學支出	666,075	590,601	75,474	
	1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91,425	92,498	-1,073	
	2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74,470	497,923	76,547	<p>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81,315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由「建築研究業務」科目移入經費11,183千元，共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p> <p>2.本年度預算數91,425千元，包括人事費87,142千元，業務費4,199千元，設備及投資60千元，獎補助費24千元。</p> <p>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人員維持費87,142千元，較上年度核實減列人事費56千元。</p> <p>(2)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4,283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通訊費及水電費等1,017千元。</p> <p>1.本科目上年度法定預算數509,106千元，配合科目調整，移出經費11,183千元列入「一般行政」科目，淨計如表列上年度預算數。</p> <p>2.本年度預算數574,470千元，包括業務費217,832千元，設備及投資12,914千元，獎補助費343,724千元。</p> <p>3.本年度預算數之內容與上年度之比較如下：</p> <p>(1)綜合規劃經費6,930千元，較上年度減列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建築與都市計畫法規組織及經營管理研究、建築資料電腦化與服務等經費1,346千元。</p> <p>(2)安全防災經費34,868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等經費5,360千元。</p>

建築研究所
歲出機關別預算表

中華民國 107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資門併計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本年度與 上年度比較	說 明
款	項	目	節				
							(3)工程技術經費45,081千元，較上年度減列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及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等經費6,443千元。
							(4)環境控制經費487,591千元，較上年度淨增89,696千元，包括：
							<1>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及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等經費49,039千元，較上年度減列13,025千元。
							<2>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105-108年）總經費1,537,000千元，分4年辦理，105至106年度已編列536,24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3年經費431,958千元，較上年度增列102,721千元。
							<3>性能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6,594千元，與上年度同。
		3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180	180	0 仍照上年度預算數編列。

三、附屬表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8610101 -審查費	預算金額	10	承辦單位	環境控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審查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內政部104年3月18日台內建研字第1040850209 號令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收費標準辦理 。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63	1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10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0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0	
				0508610101 審查費	10	綠建材性能試驗機構申請指定審查費收入(5,000元x2件) 。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0508610102 -證照費	預算金額	850	承辦單位	環境控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證書費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內政部99年4月1日台內建研字第0990057031號令綠建築標章證書規費收費標準、台內建研字第0990850054號令綠建材標章證書規費收費標準及101年8月23日台內建研字第1010850482號令智慧建築標章證書規費收費標準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63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850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850	
			1	0508610100 行政規費收入	850	
			2	0508610102 證照費	850	核發綠建築、綠建材及智慧建築等證書費收入(1,000元x850件)。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508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0508610313 -服務費	預算金額	25,572	承辦單位	安全防災組,工程技 術組,環境控制組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本所防火、風雨風洞、材料及性能實驗中心接受 各界委託進行建築防火與居住安全、建築結構安 全與舒適、健康、再生及高性能綠建材之檢測技 術服務收費。	二、法令依據 依內政部103年6月5日台內建研字第1030850382 號令修正內政部建築研究所實驗設施技術服務收 費標準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3	63	2	1	0500000000 規費收入	25,572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25,572	
				0508610300 使用規費收入	25,572	
				0508610313 服務費	25,572	係檢測技術服務收入，其中19,887千元撥充作為辦理各項 實驗群服務計畫所需經費(收支併列)。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0708610100 財產孳息	-0708610106 -租金收入	預算金額	135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大坪林大樓行動電話基地台租金收入。	二、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及國有財產法相關規定辦理。
-----------------------------	-----------------------------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4				0700000000 財產收入	135	
	82			07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35	
		1		0708610100 財產孳息	135	
			1	0708610106 租金收入	135	大樓行動電話基地台之租金收入。

建築研究所
歲入項目說明提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來源子目及 細目與編號	1108610900 雜項收入	-11086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預算金額	134	承辦單位	秘書室
----------------	--------------------	------------------------	------	-----	------	-----

歲	入	項	目	說	明
---	---	---	---	---	---

一、項目內容	二、法令依據
係首長宿舍之使用費及員工停車費收入。	依據全國軍公教員工待遇支給要點規定辦理。

金	額	及	說	明
---	---	---	---	---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金 額	說 明
7				1100000000 其他收入	134	
	80			11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34	
		1		1108610900 雜項收入	134	
			2	1108610909 其他雜項收入	134	借用宿舍員工自薪資扣回繳庫數(700元x12月)及停車費收入。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預算金額	91,425
-----------	-----------------	------	--------

計畫內容：
辦理人員維持及一般經常性業務之基本行政工作維持費用。

預期成果：
維持一般經常性業務之正常運作，提高行政工作效率。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01 人員維持	87,142	人事室	1.職員47人、聘用人員7人、技工1人、駕駛1人、工友1人年需薪俸、加給、工餉及年節加發之工作獎金、考績獎金等64,020千元。
0100 人事費	87,142		2.研發替代役薪俸、勞、健保費等11,127千元。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032		3.休假補助930千元。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800		4.員工超時加班費及不休假加班費2,385千元。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5		5.實施退撫新制機關依法提撥之退休離職儲金4,220千元。
0111 獎金	12,140		6.員工公、勞、健保費4,460千元。
0121 其他給與	930		
0131 加班值班費	2,38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220		
0151 保險	4,460		
02 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4,283	秘書室	辦理本所文書、事務及財物、會計、人事等管理之一般行政工作。
0200 業務費	4,199		1.水電費用450千元。
0202 水電費	450		2.通訊費用250千元。
0203 通訊費	250		3.辦理本計畫需使用資訊操作維護等費用8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80		4.公用車輛等之稅捐、規費69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69		5.公用車輛等之保險費9千元。
0231 保險費	9		6.紙張文具用品等消耗品及非消耗品、公務車油料等291千元。
0271 物品	291		7.辦公室清潔、管理費及員工文康活動等2,819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2,819		8.房屋建築養護費2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9.車輛養護費及辦公器具養護費89千元。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9		10.首長特別費122千元。
0299 特別費	122		11.雜項設備汰舊換新等經費6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60		12.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24千元。
0319 雜項設備費	60		
0400 獎補助費	24		
0475 獎勵及慰問	24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74,470
-----------	-------------------	------	---------

計畫內容：

1. 推動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2.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

預期成果：

1. 推動公有建築物之綠建築管制進行智慧綠建築設計，加強既有中央廳舍智慧化及能源效率提升，規劃建置永續智慧社區之實證場域。
2. 辦理都市防災及建築防火科技研發與推廣應用，推動科技化安全防災建築產業發展，維護建築公共安全，並建構安全、安心居住環境。
3. 辦理建築物延壽與耐久性能創新研究、建築結構耐震研究、風工程技術提升多元整合研究、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增進建築工程品質，確保結構安全，強化建築物維護營運效能。
4. 辦理創新低碳綠建築及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創造舒適便利、節能永續之環境，保障生命財產安全。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1 綜合規劃	6,930	綜合規劃組	本分支計畫經費6,930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6,108千元，設備及投資230千元，獎補助費592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6,108		1. 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7,540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02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5,848千元，設備及投資90千元，獎補助費582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75		(1) 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4,256千元。
0203 通訊費	70		(2) 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1,343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51		(3) 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249千元。
0231 保險費	8		(4) 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經費90千元。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18		(5) 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成果推廣及講習等費用582千元。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383		2. 辦理建築與都市計畫法規組織及經營管理研究145千元，含業務費135千元，獎補助費10千元，係辦理一般都市綜合研究業務。
0251 委辦費	3,533		3. 辦理建築資料電腦化與服務265千元，含業務費125千元，設備及投資140千元，係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及相關設備維護。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20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20		
0271 物品	435		
0279 一般事務費	686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10		
0291 國內旅費	190		
0294 運費	43		
0295 短程車資	46		
0300 設備及投資	23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30		
0400 獎補助費	59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582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74,4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0	安全防災組	本分支計畫經費34,868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29,584千元，設備及投資1,384千元，獎補助費3,900千元，包括： 1.辦理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16,586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239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12,177千元，設備及投資850千元，獎補助費2,320千元，包括： (1)辦理防火安全研究所需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6,965千元。 (2)辦理防火研究實驗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4,473千元。 (3)國內差旅費及運費640千元。 (4)赴美國參加第12屆性能法規與防火設計方法國際研討會99千元。 (5)購置建築防火研究有關試驗設備及資訊設備費用850千元。 (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防火安全相關推廣、研討等費用2,320千元。 2.辦理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9,483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50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7,233千元，設備及投資170千元，獎補助費1,580千元，包括：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5,554千元。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1,329千元。 (3)國內旅費及運費194千元。 (4)赴加拿大參加ICLEI2018世界韌性都市會議156千元。 (5)購置都市及建築防災有關資訊軟硬體設備費等經費170千元。 (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都市防災有關社區自主關懷與推廣計畫及補助博士生費用1,5
02 安全防災	34,868		
0200 業務費	29,584		
0201 教育訓練費	112		
0202 水電費	1,606		
0203 通訊費	140		
0215 資訊服務費	161		
0221 稅捐及規費	65		
0231 保險費	10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93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585		
0251 委辦費	16,042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15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0		
0271 物品	2,506		
0279 一般事務費	3,638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45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35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10		
0291 國內旅費	854		
0293 國外旅費	255		
0294 運費	100		
0295 短程車資	20		
0300 設備及投資	1,384		
0304 機械設備費	1,01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70		
0400 獎補助費	3,900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880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20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74,4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 明
			80千元。
			3. 辦理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6,369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45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5,669千元，設備及投資250千元，包括：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5,150千元。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429千元。
			(3)國內旅費90千元。
			(4)購置鋼構建築複合災害研究用試驗設備費用250千元。
			4. 辦理防火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4,619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4,505千元，設備及投資114千元，購買防火試驗設備。
03 工程技術	45,081	工程技術組	本分支計畫經費45,081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36,056千元，設備及投資5,900千元，獎補助費3,125千元，包括：
0200 業務費	36,056		1. 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28,950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2,969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包括建築物延壽與耐久性能創新研究計畫、建築結構耐震研究計畫、風工程技術提昇多元整合研究計畫等三項計畫)，含業務費20,561千元，設備及投資5,200千元，獎補助費220千元，包括：
0201 教育訓練費	70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12,510千元。
0202 水電費	4,100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及其他相關費用6,811千元。
0203 通訊費	300		(3)辦理建築設計、技術等業務宣導相關宣導費用40千元。
0215 資訊服務費	160		(4)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1,200千元。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310		(5)購置工程技術實驗檢測用儀器設備經費5,200千元。
0221 稅捐及規費	130		(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推廣建築設計、技術等相關推廣與講習及獎助學生等費用220千元。
0231 保險費	190		2. 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11,5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1,710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660		
0251 委辦費	14,381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100		
0271 物品	4,584		
0279 一般事務費	2,620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1,48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0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320		
0291 國內旅費	720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74,4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93 國外旅費	171	環境控制組	56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130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7,321千元，設備及投資200千元，獎補助費2,905千元，包括：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5,271千元。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及其他相關費用1,289千元。 (3)辦理建築資訊建模等業務相關宣導費用30千元。 (4)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560千元。 (5)赴美國考察BIM在美國實務應用171千元。 (6)購置電腦軟、硬體及周邊設備等經費200千元。 (7)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推廣建築資訊整合分享應用等相關推廣與講習等費用2,905千元。 3.辦理風雨風洞實驗室試驗服務計畫5,030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4,530千元，設備及投資500千元，係購置風工程實驗檢測用儀器設備。 4.辦理材料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3,644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3,644千元。 本分支計畫經費487,591千元，本年度編列數含業務費146,084千元，設備及投資5,400千元，獎補助費336,107千元，包括： 1.辦理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計畫20,426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2,486千元，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含業務費17,040千元，設備及投資800千元，獎補助費100千元，包括：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10,480千元。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5,552千元。 (3)辦理綠建築業務相關宣導費用300千元。 (4)國內旅費及運費等585千元。
0294 運費	740		
0295 短程車資	300		
0300 設備及投資	5,900		
0304 機械設備費	5,350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00		
0319 雜項設備費	350		
0400 獎補助費	3,125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085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40		
04 環境控制	487,591		
0200 業務費	146,084		
0201 教育訓練費	350		
0202 水電費	2,460		
0203 通訊費	1,080		
0215 資訊服務費	1,200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450		
0221 稅捐及規費	10		
0231 保險費	55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3,298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1,820		
0251 委辦費	108,671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預算金額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74,4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50		(5)赴義大利參加ICGBSEB 2018國際研討會(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Green Buildings for Sustainability in Energy and Buildings, 2018)及參訪當地綠建築之國外旅費等123千元。
0271 物品	6,679		(6)購置建材逸散實驗用儀器設備與電腦軟、硬體及其周邊設備等費用800千元。
0279 一般事務費	9,264		(7)獎助學生費用100千元。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3,060		2. 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32,432千元(研發替代役人事經費1,333千元, 編列於一般行政項下), (包括推動辦公室運作、推動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推動示範應用、創新服務應用與整合發展、機制研擬與法規研修), 含業務費30,899千元, 獎補助費200千元, 包括: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3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29,944千元。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5,900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399千元。
0291 國內旅費	1,250		(3)辦理智慧建築業務相關宣導費用300千元。
0293 國外旅費	199		(4)國內旅費及運費等費用180千元。
0294 運費	135		(5)赴馬來西亞參加第四屆亞洲智慧城市會議(4th Smart Cities Asia 2018)及參訪當地智慧建築之國外旅費等76千元。
0295 短程車資	130		(6)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智慧化環境科技人才培育、智慧化環境科技研討會、講習、觀摩等推廣活動費用200千元。
0300 設備及投資	5,400		3. 辦理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經建), 所需總經費1,537,000千元, 分4年辦理, 除105年度已編列207,003千元, 106年度已編列329,237千元, 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431,958千元, 含業務費93,351千元, 設備及投資2,800千元, 獎補助費335,807千元(其中資本門321,263千元), 包括:
0304 機械設備費	2,600		(1)相關計畫之委辦費、按日按件計資等酬金與教育訓練等費用73,475千元。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2,800		
0400 獎補助費	336,107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90,518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54,933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175,81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4,744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100		

建築研究所

歲出計畫提要及分支計畫概況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經資門併計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預算金額	574,470
分支計畫及用途別科目	金額	承辦單位	說明
			(2)辦理研究所需郵電、保養、修繕、一般事務費及其他相關費用18,776千元。 (3)辦理本計畫相關業務宣導費用400千元。 (4)國內旅費700千元。 (5)購置建築相關檢測用設備與相關電腦軟、硬體及其周邊設備等費用2,800千元。 (6)補助其他中央政府機關進行建築能源與智慧整合運用改善、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等費用175,812千元。 (7)補助地方政府機關辦理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計畫、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等費用145,451千元。 (8)捐助民間團體辦理智慧綠建築研討推廣及其他智慧綠建築示範計畫等費用14,544千元。 4.辦理性能實驗中心試驗服務計畫6,594千元（收支併列），含業務費4,794千元，設備及投資1,800千元，購置建築音響實驗相關檢測用儀器設備。

建築研究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合 計	91,425	574,470	180			666,075
0100 人事費	87,142	-	-			87,142
0103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032	-	-			56,032
0104 約聘僱人員待遇	5,800	-	-			5,800
010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5	-	-			1,175
0111 獎金	12,140	-	-			12,140
0121 其他給與	930	-	-			930
0131 加班值班費	2,385	-	-			2,385
0143 退休離職儲金	4,220	-	-			4,220
0151 保險	4,460	-	-			4,460
0200 業務費	4,199	217,832	-			222,031
0201 教育訓練費	-	607	-			607
0202 水電費	450	8,166	-			8,616
0203 通訊費	250	1,590	-			1,840
0215 資訊服務費	80	1,672	-			1,752
0219 其他業務租金	-	760	-			760
0221 稅捐及規費	69	205	-			274
0231 保險費	9	263	-			272
0249 臨時人員酬金	-	6,256	-			6,256
0250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	4,448	-			4,448
0251 委辦費	-	142,627	-			142,627
0261 國際組織會費	-	135	-			135
0262 國內組織會費	-	220	-			220
0271 物品	291	14,204	-			14,495
0279 一般事務費	2,819	16,208	-			19,027
0282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	5,000	-			5,020
0283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89	78	-			167
0284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	10,240	-			10,240
0291 國內旅費	-	3,014	-			3,014
0293 國外旅費	-	625	-			625
0294 運費	-	1,018	-			1,018

建築研究所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工作計畫名稱及編號 第一、二級用途別 科目名稱及編號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5208619800 第一預備金			合 計
0295 短程車資	-	496	-			496
0299 特別費	122	-	-			122
0300 設備及投資	60	12,914	-			12,974
0304 機械設備費	-	8,964	-			8,964
0306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	3,600	-			3,600
0319 雜項設備費	60	350	-			410
0400 獎補助費	24	343,724	-			343,748
0403 對直轄市政府之補助	-	90,518	-			90,518
0410 對臺灣省各縣市之補助	-	54,933	-			54,933
0430 政府機關間之補助	-	175,812	-			175,812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22,291	-			22,291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	170	-			170
0475 獎勵及慰問	24	-	-			24
0900 預備金	-	-	180			180
0901 第一預備金	-	-	180			180

科 目				經 常 支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7	8			內政部主管	87,142	222,031	22,485	-
			建築研究所	87,142	222,031	22,485	-	
			科學支出	87,142	222,031	22,485	-	
1			一般行政	87,142	4,199	24	-	
2			建築研究業務	-	217,832	22,461	-	
3			第一預備金	-	-	-	-	

科				目	設				備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土地	房屋建築及設備	公共建設及設施	機械設備	
7	8			0008000000 內政部主管	-	-	-	8,964	
				00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	-	-	8,964	
				5208610000 科學支出	-	-	-	8,964	
				5208610100 一般行政	-	-	-	-	
				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	-	-	8,964	

及		投			其他資本支出	合 計
運輸設備	資訊軟硬體設備	雜項設備	權 利	投 資		
-	3,600	410	-	-	321,263	334,237
-	3,600	410	-	-	321,263	334,237
-	3,600	410	-	-	321,263	334,237
-	-	60	-	-	-	60
-	3,600	350	-	-	321,263	334,177

建築研究所
人事費彙計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事 費 別	金 額	說 明
一、民意代表待遇	-	
二、政務人員待遇	-	
三、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56,032	
四、約聘僱人員待遇	5,800	
五、技工及工友待遇	1,175	
六、獎金	12,140	
七、其他給與	930	
八、加班值班費	2,385	超時加班費585千元，未逾該科目90年度實支數8成計585千元。
九、退休退職給付	-	
十、退休離職儲金	4,220	
十一、保險	4,460	
十二、調待準備	-	
合 計	87,142	

本 頁 空 白

建築研
預算員額
中華民國

究所
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人)								年 需 經 費			說 明
聘 用		約 僱		駐外雇員		合 計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 較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7	7	-	-	-	-	57	57	73,630	74,085	-455	建築研究業務計畫以業務費預計進用臨時人員4人，經費2,400千元、勞動派遣人員23人，經費15,103千元及勞務承攬人員12人，經費7,859千元。
7	7	-	-	-	-	57	57	73,630	74,085	-455	
7	7	-	-	-	-	57	57	73,630	74,085	-455	

建築研究所
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車輛數	車 輛 種 類	乘客人數 不含司機	購置 年月	汽缸總 排氣量 (立方公分)	油料費			養護費	其 他	備 註
					數量(公升)	單價(元)	金額			
1	現有車輛： 首長專用車	4	101.04	1,798	1,668	24.40	41	34	15	4576-L3。
1	公務轎車	4	93.03	1,995	1,668	24.40	41	51	19	9308-DQ。
1	小客貨兩用車	4	90.01	2,438	0	0.00	0	0	23	W8-4748。 係行政院921 震災重建推動 委員會於95年 2月移撥台南 實驗室用。
1	小客貨兩用車 (7－8人座)	7	103.05	2,198	1,668	24.40	41	26	20	AGJ-3170。 台南實驗室用。 。
	合 計				5,004		122	111	77	

本 頁 空 白

預算員額：

職員
警察
法警
駐警
工友

47 人
0 人
0 人
0 人
1 人

技工
駕駛
聘用
約僱
駐外雇員

1 人
1 人
7 人
0 人
0 人

合計：57 人

建築研

現有辦公房

中華民國

區 分	自有				無償借用		
	單位數	面積	取得成本	年需養護費	單位數	面積	年需養護費
一、辦公房屋	7棟	43,924.09	834,601	5,020		-	-
二、機關宿舍		-	-	-		-	-
1 首長宿舍		-	-	-		-	-
2 單房間職務宿舍		-	-	-		-	-
3 多房間職務宿舍		-	-	-		-	-
三、其他		-	-	-		-	-
合 計		43,924.09	834,601	5,020		-	-

究所

舍明細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平方公尺

有償租用或借用					合計			
單位數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面積	押金	租金	年需養護費
	-	-	-	-	43,924.09	-	-	5,02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43,924.09	-	-	5,020

建築研究所
收支併列案款對照表
中華民國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歲				出		歲				入							
科				目		科				目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預	算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及 編 號	預	算	數
7				0008000000					3				0500000000				
	8			內政部主管		19,887				63			規費收入			19,887	
				0008610000									0508610000				
				建築研究所		19,887							建築研究所			19,887	
		2		5208615500							2		0508610300				
				建築研究業務		19,887							使用規費收入			19,887	
												1	0508610313				
													服務費			19,887	

本 頁 空 白

補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補 助 內 容	接受補助 機關列入 預算年度	補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業 務 費
合計				-	-
1.5208615500				-	-
建築研究業務					
(1)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	09			-	-
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1]補助直轄市政府	105-108	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及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107	-	-
[2]補助臺灣省各縣市	105-108	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場域及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107	-	-
[3]補助其他中央機關	105-108	建築節能與綠廳舍改善、建築物智慧化空間改善及永續智慧社區創新實證示範案例建置。		-	-

究所
分析表
107年度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其 他 門	土 地 資 本	營 建 工 程 門	合 計	
-	-	321,263	-	321,263
-	-	321,263	-	321,263
-	-	321,263	-	321,263
-	-	90,518	-	90,518
-	-	54,933	-	54,933
-	-	175,812	-	175,812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合計				-	
1.對團體之捐助				-	
0437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	
(1)5208615500				-	
建築研究業務					
[1]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01	106-109	民間團體	1.辦理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相關工作。 2.補助出版相關學報計畫。	-
[2]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	02	104-107	民間團體	1.辦理建築物防火避難安全推廣。 2.辦理建築防火研究成果應用研討會、推廣、講習、觀摩等活動。	-
[3]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	03	104-107	民間團體	1.辦理社區自主關懷與安全管理推廣工作。 2.辦理都市與建築安全防災研討會、講習、觀摩等推廣活動。	-
[4]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	04	104-107	民間團體	1.辦理建築先進技術之相關研討會、推廣等活動。 2.辦理風工程技術、建築延壽及材料耐久性之相關研討會、推廣等活動。	-
[5]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	05	104-107	民間團體	1.辦理建築資訊建模研究成果研討會、推廣等活動。 2.建築資訊建模技術相關元件資料研究、人才培育與產業諮詢輔導等。	-
[6]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07	104-107	民間團體	1.智慧化環境科技人才培育相關補助。 2.智慧化環境科技研討會、講習、觀摩等推廣活動。	-
[7]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08	105-108	民間團體	1.優良綠建築評選、綠建築推廣宣導等活動。	-
2.對個人之捐助				-	
0441 對學生之獎助				-	
(1)5208615500				-	
建築研究業務					
[1]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計畫	03	104-107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研究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22,291	194	-	-	22,485
22,291	-	-	-	22,291
22,291	-	-	-	22,291
22,291	-	-	-	22,291
582	-	-	-	582
2,320	-	-	-	2,320
1,560	-	-	-	1,560
180	-	-	-	180
2,905	-	-	-	2,905
200	-	-	-	200
14,544	-	-	-	14,544
-	194	-	-	194
-	170	-	-	170
-	170	-	-	170
-	20	-	-	20

捐 助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捐 助 對 象	捐 助 內 容	捐 助
				經 常
				人 事 費
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				
[2]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 應用精進計畫	04 104-107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3]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技 計畫	06 104-107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4]建築與都市計畫法規組織 及經營管理研究	09 107-107	學生	博士論文獎助學金。	-
0475 獎勵及慰問				-
(1)5208610100				-
一般行政				
[1]基本行政工作維持	10 107-107	退休退職人員	退休退職人員三節慰問金。	-

研究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合 計
業 務 費	其 他	營 建 工 程	其 他	
-	40	-	-	40
-	100	-	-	100
-	10	-	-	10
-	24	-	-	24
-	24	-	-	24
-	24	-	-	24

類 別	本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本 年 度 預 計 天 本 人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年 度 計 畫 項 數	上 年 度 核 定 天 人	上 年 度 預 算 度 數
合 計	5	41	625	2	16	293
考 察	1	11	171	-	-	-
視 察	-	-	-	-	-	-
訪 問	-	-	-	-	-	-
開 會	4	30	454	2	16	293
談 判	-	-	-	-	-	-
進 修	-	-	-	-	-	-
研 究	-	-	-	-	-	-
實 習	-	-	-	-	-	-

本 頁 空 白

建築研
派員出國計畫預
中華民國

旅費預算				歸屬預算科目	前三年內有無赴同一機構拜會	
交通費	生活費	辦公費	合計		有/無	如有，說明其拜會內容
74	89	8	171	建築研究業務	無	

建築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一．定期會議						
01 ICLEI2018世界韌性都市會議 - 20	加拿大（蒙特婁）	ICLEI2018世界韌性都市會議-係為國際重要防減災韌性會議之一，將於2018年6月19-23日在加拿大蒙特婁召開。ICLEI組織業擬訂韌性城市議程（Resilient City Agenda）並將就各國為因應災害建構都市韌性之相關政策與推動成果進行研討，對本部研擬及推動韌性都市與社區建構之相關政策措施有所助益。	9	1	64	59
02 第12屆性能法規與防火設計方法國際研討會 - 20	美國(夏威夷檀香山)	由美國防火工程師學會每兩年舉辦防火性能法規及設計法相關國際研討會，提供各先進國家專家最新建築物防火研究及設計案例研討平台。我國業施行建築防火性能法規及設計評定審查十餘年，參與國際研討交流平台，分享我國實施經驗及汲取國外創新技術，有利國內法規制度及設計技術之提昇，參加會議確有需要。	7	1	32	45
03 參加ICGBSEB 2018國際研討會(International Conference on Green Buildings for Sustainability in Energy and Buildings, 2018)及參訪當地綠建築 - 20	義大利(羅馬)	2018年國際綠建築永續發展國際研討會(ICGBSEB 2018)，邀集世界具領先技術之專家、研究人員及學者，交流和分享對於綠建築永續發展之能源和建築各方面經驗和研究成果。本會議提供了一個跨領域平台，介紹和討論國際最近之創新、趨勢和亮點，	8	1	41	60

研究所
一開會、談判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算		歸屬預算科目	最近三次有關同一出國計畫之實際執行情形			
辦公費	合 計		出 國 地 點	出國期間	出國人數	國 外 旅 費
33	156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22	99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22	123	建築研究業務			- - -	- - -

建築研
派員出國計畫預算類別表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及領域代碼	擬前往國家或地區	主要會議議題 談判重點等	預計天數	擬派人數	旅費	
					交通費	生活費
04 參加第四屆亞洲智慧城市會議 (4th Smart Cities Asia 2018)及參訪當地智慧建築 - 20	馬來西亞 (吉隆坡)	以及所遇到的實際挑戰和解決方案。並參訪當地綠建築案例，可作為我國推動綠建築之參考及交流綠建築相關推動政策。 亞洲智能城市會議係提供一個單一平台，匯聚智能資訊與通信科技（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y，簡稱ICT）、智慧城市與社區發展、智慧能源與廢棄物管理等相關業者、政府單位機構，探討交流規劃和實現未來城市與社區的概念與資訊。並參訪當地智慧建築與社區案例，可作為我國推動智慧建築與社區之參考及交流相關推動政策。	6	1	14	28

資		本		支		出		總計
資本形成	土地購入	増資	補助地方	移轉民間	小計			
188,786	-	-	145,451	-	334,237		666,075	
188,786	-	-	145,451	-	334,237		666,075	

計畫名稱	執行期間	中央公務預算 經費需求總額	分年經費需求				備註
			105及以 前年度 預算數	106年度 預算數	107年度 預算數	108及以後 年度預估 需求數	
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105-108	15.37	2.07	3.29	4.32	5.69	1. 行政院105年3月15日院臺建字第1050010894號函核定修正。 2. 本計畫107年度預算編列於「建築研究業務」科目4.32億元，計畫總經費15.37億元。

本 頁 空 白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合計			44,420	98,207
1.5208615500 建築研究業務			44,420	98,207
(1)高齡者安全安心生活環境科技計畫	106-109	高齡者生命歷程及照顧環境規劃設計、公共建築物友善生活環境建構、先進國家身心無障礙環境法令趨勢、高齡者生活空間與輔具應用與高齡與特殊身體及心理認知障礙者空間行為模式等研究，以作為政策推動之參考。	1,600	1,933
(2)建築防火安全工程創新科技及應用研發計畫	104-107	避難弱者避難設計、火燄探測器性能評估、鋼筋混凝土火害後非破壞鑑定、智慧化避難引導系統等研究，以提昇國內建築公共安全及防火技術研發創新。	2,650	3,700
(3)都市與建築減災與調適科技精進及整合應用發展計畫	104-107	震災與廣域性巨型災害耐災能力建構、都市與建築減洪、坡地社區安全維護、少子化高齡化社會防減災等研究，以提升我國都市與建築韌性與減災技術研發創新。	2,160	2,532
(4)鋼構建築複合性災害作用下耐火科技研發計畫	104-107	實尺寸鋼構屋火害結構行為及各種構材受火害之性能評估等研究，發展結構耐火創新技術及評估檢證規範，以提升國內鋼構建築之耐火安全。	450	4,550
(5)建築技術多元創新與推廣應用精進計畫	104-107	進行建築物延壽與耐久性能創新研究、建築結構耐震研究，以及風工程技術提升多元整合研究，提供相關法規規範研(修)訂、建築工程設計施工之依循參據。	1,030	8,750
(6)建築資訊整合分享與應用研發推廣計畫	104-107	開發與推廣國內建築資訊建模相關指南、標準，進行輔助建管行政作業、建築設施維護管理，以及結合防火避難、永續建築技術之整合研究，以推廣BIM技術應用，提供相關技術指南及營建資訊分類編碼之架構。	1,030	3,571
(7)智慧化環境科技發展推廣計畫	104-107	1.進行智慧化居住空間推動辦公室與推動小組運作、產業發展與人才培育，以及智慧化居住空間展示中心	9,900	18,472

研究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142,627
-	-	-	142,627
-	-	-	3,533
-	-	-	6,350
-	-	-	4,692
-	-	-	5,000
-	-	-	9,780
-	-	-	4,601
-	-	-	28,372

委 辦 計 畫	計 畫 起 訖 年 度	委 辦 內 容	委 辦	
			經 常	
			用 人 費 用	業 務 費 用
(8)永續智慧城市-智慧綠 建築與社區推動方案	105-108	營運等工作。 2.辦理智慧建築科技應用與基礎研究。 3.辦理智慧建築標章認證制度推動。 4.智慧建築諮詢推廣服務。 進行智慧綠建築與社區相關課題研究 及應用推廣工作。	22,500	48,999
(9)創新低碳綠建築環境科 技計畫	104-107	加強「低碳綠建築與節能減碳科技」 、「生態環境與低碳城市評估機制」 、「創新建築材料工法技術與開發應 用」、「綠建築法制教育與應用推廣 」等領域研發工之基礎研究、調查研 究、設計技術與材料研發、生命週期 成本分析，帶動創新產業模式與技術 發展。	3,100	5,700

研究所
分析表
107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經 費 之 用 途 分 析			
門	資 本		門
其 他	設 備 購 置	其 他	合 計
-	-	-	71,499
-	-	-	8,800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一)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106 年度總預算案針對各機關所屬通案刪減用途別項目決議如下：</p> <p>1.減列委辦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6%。</p> <p>2.減列軍事裝備設施、房屋建築、車輛及辦公器具、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4.5%。</p> <p>3.減列大陸地區旅費 15%。</p> <p>4.減列國外旅費及出國教育訓練費（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接機接艦經費）5%。</p> <p>5.減列設備及投資（不含資產作價投資）5.3%。</p> <p>6.減列對國內團體之捐助與政府機關間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5%。</p> <p>7.減列對地方政府之補助（不含法律義務支出及一般性補助款）4%。</p> <p>8.前述 1 至 4 項允許在業務科目範圍內調整。</p> <p>9.前述 6 至 7 項允許在獎補助費科目範圍內調整。</p> <p>10.前述 1 至 7 項若有特殊困難無法依上開原則調整者，可提出其他可刪減項目，經主計總處審核同意後予以代替補足。</p> <p>11.如總刪減數未達 240 億元，另予補足。</p>	<p>1.遵照辦理。</p> <p>2.遵照辦理。</p> <p>3.遵照辦理。</p> <p>4.遵照辦理。</p> <p>5.遵照辦理。</p> <p>6.遵照辦理。</p> <p>7.遵照辦理。</p> <p>8.遵照辦理。</p> <p>9.遵照辦理。</p> <p>10.遵照辦理。</p> <p>11 遵照辦理。</p>
(二)	<p>「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凍結案處理原則如下，院會新增通過決議之凍結案部分，其凍結比率以 20% 為上限，各委員會於開議日後三個月內排案審查，經同意後始得動支。</p>	遵照辦理。
(三)	<p>針對「中華民國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凍結案，若有未敘明動支條件者，各黨團同意各該凍結案動支條件為「書面報告後始得動支」。</p>	遵照辦理。
(四)	<p>鑒於國內區域間產業活動分布不均，造成人口與產業高度往城市集中，連帶資源配置亦有很大落差，使得國家資源與稅收過度集中在大都會，造成嚴重城鄉差距。基此，未來地方財政之改革，應加強國土計畫與行政區劃法、財政收支劃分法等之結合；更應擴充政府整體財政資源，建立調劑財政盈虛、平衡地區發展之財源分配方式，並強化地方經濟發展及落實財政紀</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律。
(五)	要求行政院應確實執行稅制改革方案，研謀以擴大稅基方式改善稅課收入無法充分支應各項施政所需之現狀，全面檢討取消不合理及不合時代潮流之租稅減免措施；具體落實零基預算之精神於預算編列過程，以妥善配置政府資源，並深入檢討各政事別支出比重之合理性，以及施政計畫之優先性；徹底檢討現行各項社會福利措施及補助制度；設法增裕經常收支賸餘，以利整體財政之穩健。
(六)	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之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對歲出結構有重大影響，爰要求應明確界定歸屬該項支出之定義範疇，並於各年度編定之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中詳實列表揭露其項目、金額與依據。
(七)	鑒於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依法律義務必須編列之支出比重達 68.68%，歲出預算結構仍持續僵化，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額度僅 6,258 億元（占 31.32%），恐排擠公共建設及其他重要施政計畫之資源配置，連帶影響經濟成長。行政院應儘速研謀改善之道，充裕財政收入，期能增加可自由規劃運用預算之額度。
(八)	為健全稅制，要求行政院責成所屬主管機關應依當前及未來施政需要，通盤檢討兩稅合一制度、遺產及贈與稅制度及房地合一制度等實施成效及缺失，擬訂妥適之稅額扣抵比率、配套方案或推出新稅制，並適時調整遺產及贈與稅稅率等規定，以提升世代正義及稽徵效率；同時需隨時檢視各項租稅法規是否符合憲法第 19 條租稅法律主義之意旨，如遇有侵犯人民權益者，應即時加以修正，以減少民怨，促進人民權益之保障。
(九)	鑑於我國各項社會保險及退撫制度存有財務失衡、代際移轉等嚴重問題，年金改革實有其必要性，建請應本於公平正義、務實漸進及考量國家財政負擔之能力下推動辦理。

建築研究所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十) 鑒於我國老化速度高於多數國家，惟退休年齡卻較多數先進國家為早，建請應持續檢討採行延後退休年齡等相關配套措施，以提高年金制度之財務穩定性。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一)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共編列合庫金、兆豐金、中鋼、中華電等公司之釋股收入 288 億元，其執行之可能性不高，應依立法院近年度之決議，釋股收入不予保留，以免累增無資金流入之歲入保留數，影響財政健全。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二) 依預算中心研究成果，104 年度中央政府總決算審核報告整體評估指出，中油、台電、臺灣菸酒及中鋼等 4 家公司，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共 2,720 億餘元，占釋股收入預算保留總金額高達 98.55%，但因無釋股必要及釋股時程難以掌握，且以保留期間來評估，最短的 5 年，最長更達 17 年，均已超過決算法所定之 4 年原則，爰建議行政院在不違背決算法精神下，於累計歲計賸餘可容納範圍內，檢討註銷釋股收入預算保留數。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三) 為發展我國大眾運輸政策，106 年度政府對於軌道運輸建設之投資經費仍占我國公共建設預算之首，經費並較往年擴增，但近年我國公共運輸市占率未見提升，多項工程進度落後，積極全面檢討現行我國對於軌道運輸計畫之規劃及審議作業，並強化工程執行及履約管理之監控機制。	非本所主管業務。
(十四) 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機關資訊服務費共編列 53 億 2,655 萬 5 千元，較 105 年度立法院通過之法定預算 52 億 7,741 萬 1 千元增加近 5,000 萬元。有鑑於國家資源有限，各機關應確實考量資訊軟、硬體服務有無購買或租賃之必要，並妥適利用現有之資源，爰刪減資訊服務費，在總刪 240 億元額度內調整。	遵照辦理。
(十五) 鑑於部分機關租賃近似全時公務車輛，租賃成本過高，且各機關駕駛員額多有不均，部分機關駕駛員額超過車輛數，部分機關且另以勞務承攬方式進用駕駛，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爰要求行政院六個月內研擬主動協調移撥因應措施及改善臨時租賃司機勞動條件。
(十六)	依照「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僅規定各機關進用之機要人員員額，最多不得超過五人，卻無職等進用比例規範。依照行政院截至今年 11 月底共進用 105 位機要人員，占用簡任職等缺高達 61 位，如此高比例佔用簡任職等，已嚴重影響阻礙正式公務人員之升遷機會。故立法院親民黨黨團建請考試院三個月內會同行政院檢討「各機關機要人員進用辦法」改善之辦法，並研議在各機關員額編制表內明訂規範職等比例可行性，向立法院提出專案報告。
(十七)	中央政府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多家公司公股以些微比率避開 50%之國營事業監督門檻，致政府龐鉅投資卻乏積極規範與透明化監督，不利國家資源效益管理，要求應於 6 個月內提出檢討公股股權管理機制。
(十八)	政府捐助設立之財團法人係為配合政府政策或補政府行政之不足，因此其董監事名單中有不少是所負責督導之主管機關的現行公務人員來兼任，公務機關人員依公務所需外出開會，原可以依法請領差旅費，但這些財團法人預算書中編列董監事之車馬費、兼職費或者出席費不同名目之預算，俾免浪費公帑浪費並撙節開支，故要求 106 年起現行公務人員因職務所需兼任財團法人董監事，不得再請領車馬費或出席費等相關經費。
(十九)	政府捐助財團法人，係為特定政策目的，具公益本質。惟部分政府捐助之財團法人直接或間接轉投資公司組織，係為移轉受法令限制之業務、照顧員工需求及拓展捐助章程所訂以外之業務，轉投資行為難謂係達成公益目的所必要。各主管機關應全面清查財團法人將受法令限制業務移轉被投資公司而原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者，訂定具體解散財團法人時程，並釋出不符公益本質之轉投資事業股權，以增裕國庫收入，減少不必要之監理成本，並避免財團法人間接承攬營利業

建築研究所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務，而致與民爭利之不良社會觀感。	
(二十)	公務員服務法對公務員離職後任職之限制不含財團法人在內，惟主管機關身為財團法人之捐助者並具行政監督權，業務關係密切，任由上級機關及本機關之公務員退休後直接轉任，造成監督者與被監督者角色逆轉之現象；而部分機構之業務性質雷同，卻因法人屬性不同，致離職公務員轉任所受旋轉門條文規範因而有差別待遇，顯示現行法律有欠完備，建請研擬修法補強。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一)	董事長及總經理對於公司健全治理與經營績效具有重要影響性，其薪資報酬核給理應考量事業實際營運表現。然目前部分公私合營事業之董事長及總經理薪酬發放，未充分反映其實際經營規模與績效，要求應建立適度關聯性之薪酬機制，俾提高公司高階管理人員對於事業經營之積極投入與專業素質提升。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二)	鑑於部分機關首長或高階主管於退休（職、伍）後 3 年內旋即再（轉）任政府轉投資事業之經理人，支領優渥薪酬，致酬庸爭議不斷；除有違反公務人員服務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疑慮，並衍生由監督者轉為被監督者之角色矛盾問題。要求應回歸公司治理精神，建立透明公平之遴聘機制，並研議任期制度，增訂連任次數限制，俾免久任弱化其獨立性，並明確權責範圍。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三)	政府捐助成立財團法人雖有其特殊任務或目的，但隨著環境快速變遷，部分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卻未建立退場機制，或對於性質相同、業務相近者，亦未予以整併，致使政府捐助財團法人繼續存在之正當性與效益性，備受外界質疑。爰此，要求各該主管機關於三個月內針對所捐助財團法人之設置目的、工作計畫、經費運用、財務狀況、營運績效等，以及任務已達成、設立目的已不復存在或已無營運實益等之財團法人，應向立法院提出相關評估報告及退場計畫之專案報告。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項次	內 容	辦 理 情 形
(二十四)	鑒於軍公教 18%優惠存款利率制度之實行有其歷史背景，雖 84 年以後軍公教人員陸續實施退撫新制後，新進人員不適用此優惠，且其間歷經多次優惠存款措施之調整方案，並各設有軍、公及教職人員之所得替代率之上限，然因改革未依環境變遷作全面性調整，且法制作業未臻健全，致引發外界要求檢討調整之聲浪，要求行政院應併同年金改革制度全面檢討，以尋求合理解決。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五)	年金制度改革為新政府施政之重要焦點，由於年金制度改革攸關民眾老年經濟安全保障，更關乎各職域人員之公平正義，為建立可長久運作之年金制度，要求將政務官及司法官等各類人員年金制度之合理性納入檢討。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六)	鑑於人口老化衍生之年金制度財務衝擊，我國因確定給付制之年金制度所導致之未來政府應付給付責任問題，建請參採其他國家之實施經驗，衡酌漸進式或分階段改採確定提撥制或採行其他改善措施之可行性，以建立永續經營之年金制度。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七)	國家發展委員會將啟動「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該會所擘畫願景包括：以資料驅動、公私協力、以民為本為政府服務的核心理念，並以巨量資料、開放資料、個人資料為工具，透過「基礎環境數位化、協作治理多元化、產業營運智能化、數位服務個人化」等四項推動策略，達成「便捷生活」、「數位經濟」及「透明治理」三大目標以及「打造領先全球的數位政府」之願景。然政府推展行動化服務期程已屆下一階段，回顧過往推動成效仍有許多缺失。 查行政院 104 年 7 月 23 日院授發資字第 1041500918 號函修正發布之「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其中第 10 之 1 條明訂：「各機關應依據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及無障礙資訊技術相關規範，辦理行動化服務無障礙設計作業，保障身心障礙者獲取資訊之權利。」然監察院審計部報告指出，公部門開發之行動化應用軟體（Mobile App）存有多項問題，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二十八)	<p>包含系統或資訊一年以上未更新，管理與便利性顯有疑義。</p> <p>爰要求行政院及所屬各級機關，確實依據「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行動化服務發展作業原則」，全面檢視已上架及開發中之行動化應用軟體，並邀請視覺障礙者實際測試，以達到促進電子化政府發展及管理之效，並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益。</p> <p>全球資訊系統日益蓬勃，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自用兼之，該類系統均設有規模不一之機房作為儲存、計算、通訊、作業等工作。經查，我國公務機構機房建制行之有年，系統處理公務及公眾服務任務日益加重，機房若未進行安全管理及管制，可能造成之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政府各部門基於資安管理考量，關於機房安全管理應進行國際安全認證，以做為更先進、更嚴謹的資訊安全管理方案依據，並重新檢視我國資安環境之弱點，以防止不必要的資安危機發生。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 106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機房安全管理認證驗測查核，相關認證應以國際共通認證標準為基準，藉以提升安全認證之水平，並由行政院資安處督導成效，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二十九)	<p>鑒於近年來數位資料每年以倍數的速度持續成長，敏感資料也隨著資料的成長而增加，數位資料的保護更是日益重要。自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後，針對資訊系統資料庫而建立的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資料庫稽核系統」，成為協助查核及防護個資外洩問題的重要方法之一。但現行之資訊系統仍以網際網路架構之資訊系統為主，相關業務部門針對資料庫個資存取軌跡紀錄卻未記錄到真正的前端使用者，導致若有資料外洩情事發生時，無法釐清責任歸屬，防範機制形同虛設。</p> <p>為確保個資外洩時能更有效率的調閱個資存取軌跡紀錄，追蹤終端使用者的真實身份，達到人、事、時、地、物五個面向的確實記錄，在問題發生後能快速釐清權責，行政機關在建立個資存取軌跡紀錄機制時，</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 容	辦理情形
(三十)	<p>應要求能紀錄真正存取個資軌跡的前端使用者，對機敏性資料存取做自動監控及分析，並可透過單一中央控管介面來監控所有非法或可疑的行為，提供事件追蹤、稽核報表、違規告警等機制外，亦需達到完整的終端使用者身分確認，讓所有終端使用者的資料使用行為可供稽查，以確認所有異常行為的主其事者，進而以主動稽核管理來制定動態稽核政策，達成資料庫存取之事前、事中、事後之全面保全，為個人資料資料庫存取加上一層安全的防護網，確保個人資料隱私。爰此建請行政部門應於 6 個月內建置資料庫稽核系統，為保護機敏資料不外洩，相關產品禁止採用大陸產製品，以國內資通訊產業者為優先考量，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美國聯邦政府網路一年至少遭駭客入侵二十五萬次，我國政府網路同樣面對相同的險峻挑戰；根據資策會所提出之意見，我國公務系統近年亦接二連三發生「駭客入侵」事件，金融機構遭受駭客入侵，損失慘重、政府單位網站受駭嚴重，情資遭竊及重要資訊被篡改、大型企業資料庫被駭客破壞……等駭客入侵的情況可以說是愈來愈嚴重，而且防不勝防！駭客入侵事件層出不窮，加上資訊系統使用日益普及，行政院及所屬公務機構亦陸續開發並使用各種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作為自用或給民眾使用，資安防護問題不容小覷。</p> <p>行政院及各機關在建置使用此類資訊系統，多採用來滿足要求所需的平台及相關任務需求，這些要求應反映公務或服務民眾使命的目的，以及其所操作之 IT 基礎架構的佈建，整合行動設備和配置政策等等資訊安全考量，以及可接受的風險水準或稱為曝險程度必須加以要求。</p> <p>行政系統之資訊應用架構與建構網路系統使用，若未做好即時的安全管理及控管，其所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商業網路資安風險，基於資安防護安全考量，爰建請即刻起，行政部門需積極督導所屬金融單位與各級機關不定時實施駭客攻防演練，並全面實施駭客攻防演練驗測查核，以提升各機關資安事故通</p>	非本所主管業務。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三十一)	<p>報應變能力；並推動辦理資安健診及稽核，加強掌握各機關資安現況及資安事件處理情形；並由行政院資安處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p>從第一銀行 ATM 被植入惡意程式盜領數千萬，經查發現與資訊系統之特殊權限使用帳號管控問題有直接的關係，該案成員掌握第一銀行倫敦分行，有一可同時連接內、外網的電話錄音主機漏洞，透過瑞士等第三國攻擊該分行主機，以此做為跳板植入惡意程式，駭入一銀內網更新程式派送伺服器。</p> <p>從企業組織到政府機構，目前運作中之 IT 環境存在著「特殊權限的帳號使用者（簡稱：特權用戶）」，從第一銀行事件的經驗觀察，駭客會鎖定系統最高管理權限之帳號/密碼作為主要攻擊目標，因這類攻擊方式受竊之資訊已非一般網路釣魚所竊取之個人資料，而是高度敏感性資料（如智慧財產權及商業機密，抑或是國安機密），當然也包括這些特權用戶的指揮控制能力，駭客可利用這些特權用戶的身份無所忌憚地取得更多機敏資料，因此導入適當的存取控制及稽核機制勢在必行。</p> <p>為了防患於未然，各行政機關在推動導入資訊安全管理系統的同時，應就「存取控制政策」方面導入相對應之系統，如特權帳號管理與稽核方案，除了可以提升安全與管理效率以外，也可以減少特權使用者的安全風險，最重要的是可以符合法規遵循與稽核要求，政府各部會及其所屬機關應扮演領頭羊的角色，針對 IT 管理建立安全標竿，以建構維護國家資訊整體安全的目標，爰建請各行政機關應於半年內全面建置特殊權限的帳號管理系統，另為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相關驗測查核工具以國內研發為優先採用，並禁止使用大陸製產品，以防止類似第一銀行事件重演，並定期向立法院提交成果報告。</p>
(三十二)	<p>行動裝置使用日益普及，我國各行機關及其附屬機關（構）亦陸續開發行動應用程式（以下簡稱 APP），作為服務民眾使用或為公務自用兼之。其中又以政府一級部門及金管會管轄之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開發使用</p>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APP 較為積極，但資安風險意識卻相對薄弱。根據《天下雜誌》獨家取得鑒真數位 APP 資安檢定調查，過半在 Google Play 上架的國銀 APP，有明顯的資安漏洞，在公用無線上網 WiFi 環境下，駭客就有機會能竊取用戶的帳號密碼，意味著用戶直接面對駭客竊取個資與財務的威脅。政府機關開發使用之 APP，若未加進行安全審驗，造成的資訊外洩風險不亞於一般網路資安風險，應加強防堵相關漏洞。</p> <p>另據《二〇一六資誠全球經濟犯罪調查報告》已指出，逾五成受訪者認為，過去兩年，網路安全威脅的風險愈來愈多，且金融業威脅最大。為鼓勵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防堵 APP 所造成之資安漏洞與危害，建請各行政部門及其所屬單位、國營金融機構等單位，所開發之 APP 應儘速進行符合國際規範要求及之合格驗證程序，並進行現有 APP 驗測，並改善其資安漏洞等問題，而 APP 驗測查核應以國內研發之產品為優先採用，不可使用大陸產製之檢測工具，並定期向立法院委員提交成果報告。</p>
(三十三)	<p>有關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實際執行未針對生態研究、環境規劃與保育等面向進行審慎之評估，相關單位亦未能建立有效且實質的資訊公開與民眾參與途徑，在經費運用上流於補助形式。因此，對於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其往後執行，應建立一套機制，應納入針對自然資源議題與資訊公開及民眾參與等評估，為公共建設必要性、公益性、品質與國家經費把關。</p>
(三十四)	<p>有鑑於大型車輛視野死角及內輪差造成車禍意外奪命屢見不鮮，交通部已要求 106 年 1 月 1 日新型出廠車量的各型式 N2 及 N3 類大貨車應加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政府應帶頭安裝，並率先示範。爰此，政府與國營事業所轄大客車、大貨車，或政府、國營事業透過政府採購公開招標，委託民間辦理相關業務，簽約外包廠商大客車與大貨車皆應一律安裝「行車視野輔助系統」，未安裝者「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之車輛，不得承攬政府或國營事業委託工程、標案或計畫等公共</p>

非本所主管業務。

遵照辦理。

建築研究所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 項次	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內 容	辦理情形
(三十五)	<p>工程採購事項。以有效降低大型車輛事故，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並持續加強宣導行車安全。</p> <p>有鑑於各縣市公告地價紛紛調整，且調漲之比例是歷年之高，隨即造成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調高，影響到園區廠商的成本大幅調高，故建請科學園區、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土地廠房租金於 106 年度不得依公告地價而調漲租金，並要求行政院於三個月內會同相關部會檢討可行之計收方案。</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六)	<p>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2 之 2 條規定：「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所建置之網站，應通過第一優先等級以上之無障礙檢測，並取得認證標章。」有關我國網站無障礙規範之制定，行政院研究考核委員會援引全球資訊網協會（W3C，World Wide Web Consortium）的網站無障礙組織（WAI，Web Accessibility Initiative）的網頁內容無障礙指引（WCAG，Web Content Accessibility Guide-lines），前已於 88 年訂定「網站無障礙規範 1.0 版」。</p> <p>然多年來各機關推動成效有限，視覺障礙者無法順利使用政府機關網站之情形所在多有，而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大幅翻修，我國並已簽署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將公約內容國內法化之環境變遷下，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已於 105 年公告「網站無障礙規範 2.0 版」。爰要求各級政府及其附屬機關（構）、學校，於其建置之網站新設及改版時，應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頒訂「無障礙網頁開發規範 2.0 版」檢測等級 AA 以上進行設計，並於上線前取得 AA 等級以上標章，以保障身心障礙者資訊取得之權利，並完善我國無障礙網路環境之建置。</p>	非本所主管業務。
(三十七)	<p>蔡英文總統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出席〈總統府人權諮詢委員會第二十五次委員會議〉時表示，針對新竹光復中學模仿納粹所引起之風波，是因為我們的人權教育流於表面，不但輕忽了生活中的歧視和偏見，也沒有教導學生在自己國家迫害人權的歷史裡面，學到真正的教訓。因此，人權議題應該要融入不同科目的教</p>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議 、 附 帶 決 議 及 注 意 事 項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p>學裡面，讓學生能從中了解別人的傷痛，並在他人權益受到侵害時，能為正義挺身而出，這樣才是成功。近年來，台灣陸續通過《公民與政治權利國際公約》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施行法》、《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將多項聯合國公約內國法化。同時，也陸續舉辦各公約之國際審查。台灣與國際人權之接軌日益密切。故人權教育之落實更形重要。</p> <p>為響應總統之呼籲，使人權概念確實扎根，應以下列方式促進人權教育之進展，並培養尊重差異，包容多元之概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教育部應自學前到終身各階段教育中，以人權公約為本，針對各學習階段之學習需求，持續進行人權教育，並融入學校教育之不同科目教學之中。 2.因時代之差異，不同世代間人權觀念之普及程度或有落差，教育部應於社會教育與終身教育中納入人權教育。 3.科技部與教育部應鼓勵學術單位，從學術著作、流行文化以致童書、繪本等，蒐集整理對各年齡層之國內外人權教材。以利發展本土化之人權教育內容。 4.軍人與警察人員養成教育中，應持續強化人權相關課程，並將人權精神落實於養成過程中。 5.各機關對公務人員之人權課程，應朝向多元形式發展，利用既有之媒體素材，使人權精神更能於培訓中內化。 6.科技部應持續推動人權相關之研究計畫，探討國內外重大人權議題，並鼓勵以科普形式將相關議題轉介於一般大眾。
(三十八)	<p>建請行政部門應行追查兆豐銀行違反洗錢防制規範遭美國裁罰乙案之真相，向社會大眾公布其調查結果。並向調查後應負責任之當事人進行全額追償遭裁罰之57億元新台幣罰鍰。</p>
(三十九)	<p>中央及地方政府退休職人員三節慰問金年約需經費近</p>

建築研究所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所提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辦理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6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 容	
(四十)	<p>12 億元，惟該「三節慰問金」僅依行政院於民國 58 年發布的一紙「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並在 60 年 6 月 2 日依次修正後，沿用至今；然退休公教人員給與隨時空環境已有所改善，早年因公教人員退休所得較低所採取的權宜措施，實應隨之調整。爰此，106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各單位所編「三節慰問金」預算，除符合行政院 105 年 9 月 8 日院授人給撥字第 1050053161 號函修正「退休人員照護事項」發給三節慰問金資格，包括：退休公教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 2 萬 5 千元以下者（兼領月退休金者係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因公成殘」之退休公教人員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等，以及退職工友（含技工、駕駛），於每人每年 6 千元之數額範圍內，發放之三節慰問金經費外，其餘均予刪除，以期資源合理運用，並落實照顧弱勢。</p> <p>現行支（兼）領月退休金人員得比照退休機關現職人員支給子女教育補助費，中央及地方政府年需經費約 17 億餘元。106 年度中央政府分別於銓敘部統籌編列 1 億 4,170 萬 4 千元、退輔會編列 8 億 0,042 萬元、教育部編列 9,100 萬元，合計 10 億 3,312 萬 4 千元。惟一般民眾薪資水準遲遲無法提升，而退休軍公教退休所得已有改善，不問所得高低，一律發給退休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並不合理。以目前國家財政困難，退休軍公教人員之子女教育補助亦應考量其必要性、全理性與公平性。爰此，106 學年度起（106.8），退休軍公教人員可支領子女教育補助費的對象，限下列：(1) 退休人員支（兼）領月退休金在 2.5 萬元以下（兼領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2)「因公成殘」之退休人員。(3)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者。但軍職退休人員的支領資格，可再考量其服務特性，另為合宜處理。同時，納入年金制度改革內容研議。相關經費由各該機關自行調整減支。</p>	<p>遵照辦理。</p>